

附件 A:

申請者關於 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TOC) Grant 2024 的資源

目錄

I. 申請資源檔概述.....	1
II. 申請準備.....	1
A. 申請要素 1	
B. 行政管理及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y 要素.....	1
C. 計畫說明 2	
D. 地方匹配 4	
III. 申請援助.....	4
IV. 申請審核及遴選流程.....	4
A. 資格及完整性篩選.....	5
B. 評估小組及專案遴選.....	5
C. 遴選通知和資助協定.....	5
D. 申訴 5	
V. 選定的受資助者要求.....	5
A. 持續性技術支援.....	5
B. 受資助群體的參與和報告.....	5
C. 申請材料的公開性.....	6
D. 遵守其他監管機構的規定.....	6
E. 營業稅要求.....	6
F. 保險要求 6	
G. 賠償和索賠辯護.....	7
H. 承認 VTA 支持.....	7
I. 版權法 7	
J. 遵守《虐待和忽視兒童行為舉報法》和《雇員/志願者清白核查法》.....	8
VI.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Program 時間表.....	8
A. 申請前研討會.....	8
B. Additional Information.....	1

表格目錄

表 1: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預期成果	3
--	---

附件

附件 B: 撥款申請

附件 C : 評估標準

I. 申請資源檔概述

本檔是 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Program 2024 年可獲得撥款通知 (NOFA) 的配套文件。在繼續閱讀本檔之前，讀者應先閱讀 NOFA，其中概述了 VTA 的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政策、撥款計畫的目標、資格和 。

II. 申請準備

A. 申請要素

- 行政
 - 專案組織
 - 合作夥伴聲明
-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要素
 - 平等
 - 捷運
 - 地理
- 專案
 - 專案介紹
 - 專案成果與說明
- 本地匹配¹
 - 本地匹配聲明 (如適用)

¹本地機構申請者的最低匹配規定: 10% (專案金額不超過\$120,000) 或 15% (專案金額超過\$120,000)

有關申請要素的更多資訊，請參閱下文以及附錄 B 中的《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撥款申請表》。附錄 C 載有用於評估撥款申請的標準說明。

B. 行政管理及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y 要素

專案組織

申請者將提供一般資訊，包括聯繫方式和組織詳情。

本撥款旨在為可實施的項目提供資金，這些項目最有可能取得預期成果，從而進一步推動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的實施。為展示實施計畫，申請者必須提交一份人員配置計畫、里程碑事件時間表和預算。申請表中包含供申請者回復的文字方塊，補充材料可以附件 PDF 格式提交。將提供人員配置計畫、里程碑事件時間表和專案預算的範本。

- 人員配置計畫應包括對參與專案實施的人員職責的說明。這將包括對工作人員和領導層當前角色的描述，並表明工作人員有足夠的時間投入到這項工作中，或者資金申請應用於招聘工作人員或將工作人員轉移到這些崗位上。
- 里程碑事件時間表應概述申請者計畫如何使用撥款資金來實現某些里程碑事件。撥款發放後，里程碑時間表還將用於跟蹤整個專案的進展情況。

- 專案預算應包括行政管理費用和專案實施所需的其他主要費用。申請者應注意專案是否需要預付全部撥款，還是需要分期支付。

合作夥伴

申請者應酌情確定至少一個實施擬議專案的合作夥伴，並說明每個合作夥伴在項目中的作用。我們鼓勵申請者提供有關合作夥伴關係的檔，如支援專案進程和實施的支援函或意向書。

申請者尋求參與在私人或公共土地/財產上開展的活動，特別是與計畫領域 D 有關的：場所營造、藝術和啟動相關的活動，申請者必須提交業主（或公共機構對公共道路的授權）的授權書，或提供業主或公共機構對專案實施的承諾證明。

公平性

在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的開發過程中，無論是在實施過程中還是作為項目成果，都必須考慮公平性。申請應包括：

- 說明擬議專案將如何具體惠及社區中的邊緣化、弱勢群體和/或代表性不足的群體，如公平優先社區。
- 說明擬議項目將有助於減少或消除哪些差異。
- 說明如何將公平程式納入撥款的實施過程。
- 說明專案將如何取得與資助的 "公平使命聲明" 相一致的公平成果（參見 "可獲得撥款通知" 文件中的第 II.D.II.D 節 "公平使命聲明"）

公交

申請者應證明擬議專案將如何支持公交乘客並促進前往 VTA 車站的主動交通選擇，從而減少個人駕車出行。

地理位置

申請者應確定距離項目最近的計畫中或現有的 VTA 輕軌、公交中心或由 BART、Caltrain、ACE 或 Capitol Corridor 提供服務的通勤鐵路車站，並說明與該車站或公交中心的距離。申請者可訪問 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網頁 vta.org/TOCgrant 也可在此連結）上的互動式地圖，核實專案地點是否符合條件。

對於計畫 D "場所營造、藝術和啟動" 中的藝術裝置，專案必須首先滿足地理要求，然後才能在 VTA 網站、公交中心、通勤鐵路站或公共汽車站的可視範圍內選址。

C. 計畫說明

申請表將提供兩個敘述性提示來描述項目。申請者只能申請一個計畫領域，但敘述中可以提及與其他計畫領域相關的活動。例如，一個地方機構可能會申請一筆撥款，重點是通過專案 A 推進車站區域計畫：規劃與政策實施。該活動可能包括公眾參與活動，但不符合計畫 C 的撥款條件：教育與參與。

專案說明

申請者應包括：

- 專案描述及其與 "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目標 "和 "公平使命聲明 "之間的聯繫，詳見 "可獲撥款通知檔"(分別為第 II.C 節. “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Program 目標”和第 II.D.節“公平使命聲明”）。
- 確定專案計畫服務的社區，以及目前與該社區的關係或迄今為止的參與情況。

專案成果

- 申請者應使用表 1，為公平、公交和地理各部分及其計畫領域選擇至少一項適用的項目預期成果。如果表中沒有列出公平、公交、地理和計畫領域的預期成果，申請者也可以列出其他預期成果。
- 申請者必須對所選的每項成果做出解釋。
 - 對每項所選成果的解釋應與推進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的願景相一致，並向評估小組說明該專案如何推進 VTA 公交導向型社區撥款目標。

注：申請者將僅根據公平、公交、地理及其計畫領域的選定成功進行評分表

表 1: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預期成果

類別	VTA 的預期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成果
平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E1: 專案解決特定挑戰並直接帶給特定人群或社區公平的結果
捷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1: 專案有助減少個人駕車出行 • T2: 專案將行人的興趣和流量引導至捷運 • T3: 專案改善了公交通認知
地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G1: 專案增加現有輕軌/通勤火車站與 VTA 捷運中心半英里內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的活動
規劃與政策制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1: 專案目標與 MTC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政策申請者可根據情況附上圖像和/或 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Program 目標保持一致 • A2: 專案支持場所營造和大眾生活 • A3: 專案通過分區和政策使 VTA 的 TOD 機會點受益
社區韌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B1: 專案助於保護、保存或建造經濟住房 • B2: 專案提升 CBO 作為社區發展利益相關者的形象 • B3: 專案提高 CBO 保護經濟住房的能力 • B4: 專案提高 CBO 減少流離失所的能力 • B5: 專案減少有限收入人群的整體交通或住房開銷負擔 1
教導和參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1: 專案使社區能夠向當地決策者倡導捷運為主的社區 • C2: 專案克服限制歷史上代表性不足群體參與的障礙
場所營造、藝術和激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D1: 專案宣傳當地藝術家、文化、歷史或價值 • D2: 專案旨在保護及加強目前缺乏藝術和活力地區的社區特徵 • D3: 專案強化社區行人的體驗和安全

¹ 如需瞭解有關 VTA TOD 網站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s://www.vta.org/programs/toc/transit-oriented-development/projects-portfolio>.

申請中提供的敘述將作為本範圍的基礎，而該範圍將作為資金獲得者的資助協議的一部分而被納入其中。

評估小組將使用 "行政要素"、"公交導向社區要素" 和 "計畫說明" 來協助評估評分。有關評估過程的更多詳情，請參閱 III.B 評估小組。

D. 地方匹配

匹配聲明

無論在哪個計畫領域，所有地方機構申請者都必須提供匹配資金。申請金額不超過 \$120,000 的項目至少匹配 10%，而申請金額超過 \$120,000 美元的項目至少匹配 15%。

III. 申請援助

我們鼓勵所有申請者都參加申請前研討會。在研討會上，VTA 工作人員將介紹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的指導方針、時間安排和申請流程。

NOFA 將於 2024 年 4 月 1 日發佈。線下預申請研討會定於 2024 年 4 月 17 日和 2024 年 4 月 30 日舉行。線上申請前研討會定於 2024 年 4 月 25 日和 2024 年 5 月 1 日舉行。申請前研討會的錄音也將在網上提供，可在 VTA 的 YouTube 網頁上找到：<https://www.youtube.com/SCVTA>。

VTA 將於 2024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4:00 PM PST 之前接受有關申請的書面問題，並將於 202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之前向所有申請者做出答覆。可通過 TOCGrant@vta.org 或 OpenGov® 門戶網站向 VTA 提交問題。VTA 將回答有關申請要求的問題，並向所有申請者公開所有問題和答案。所有問答都將通過電子郵件發送給參加研討會的申請者，並發佈在 vta.org/TOCgrant 網站上。

申請必須於 202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4:00 PM PST 之前提交。申請應通過 OpenGov® 以電子方式提交。申請者需要通過 OpenGov® 創建一個免費帳戶，以便提交申請材料。OpenGov® 的連結也將出現在 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Program 的網頁上。申請者可使用可填寫的 PDF 申請表，申請表必須在截止日期前通過 OpenGov® 提交。任何在截止日期後收到的申請將不予考慮。

如果绝对不可能进行数字提交，VTA 将接受通过邮件收到或在申请截止日期之前递送至 VTA 总部的纸质申请表。申请表应发送至：

VTA's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Program
Santa Clara Valley Transportation Authority
3331 North First Street, Bldg. A
San José, CA 95134

IV. 申請審核及遴選流程

A. 資格及完整性篩選

VTA 的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y Program 工作人員將對所有申請的資格和完整性進行審查。通過本次初審的申請將由評估小組根據申請者提交的申請表和相關材料進行評分。

B. 評估小組及專案遴選

由 VTA 指定的評估小組將由 VTA 多學科工作人員和一名社區成員組成。評估小組將根據附錄 C（評估標準）中提供的評估標準對申請進行審查和評分。評估小組的評選結果將公佈在 VTA 公交導向社區撥款計畫網站上。

評估小組將於 2024 年 6 月 10 日前找出最終受資助者進行初步評選。經過申訴程式後，評估小組將選出最終受資助者。

C. 遴選通知和資助協定

預計撥款發放的通知將於 2024 年 6 月 10 日前發出。撥款發放通知將發佈在 www.vta.org/TOCgrant 網站上，入選的申請者也將通過電子郵件收到通知。

這些專案將收到一份概述資助要求的 "資助意向通知" 以及一份具體說明資助條款和報告要求的 "資助協議"。被選中的受資助者必須與 VTA 簽訂資助協定，作為獲得資助的一個條件。

申請中提供的敘述、專案預算和擬議的里程碑事件時間表將作為服務範圍的基礎，而服務範圍將被納入選定的受資助者的資助協定中。在申請截止日期之前，將在 OpenGov® 上提供資助協議草案。有關《資助協定》的具體意見和疑慮也可與申請一併提交。

D. 申訴

申請者如欲對受資助者的評選提出申訴，可透過電子郵件提出申訴。申訴信應發送至 Jessie O'Malley Solis，電子郵件地址為 jessie.o'malleysolis@vta.org。提交申訴信的截止時間為太平洋標準時間 2024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4:00。所有申訴都將在申訴程式結束後五個工作日內得到回復。不會再有申訴。

V. 選定的受資助者要求

A. 持續性技術支援

在撥款實施階段，VTA 將為受資助者提供持續的支援和技術援助。支持將包括在土地使用和住房領域獲得多個專業領域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士的支持，以及與所有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Program 領域相關的行業資源！未找到引用源。VTA 還將為選定的受資助者提供技術支援，協助其遵守本節所列的認證要求。

B. 受資助群體的參與和報告

受資助者將定期召開受資助者群體會議，這將有助於促進跨社區聯繫，並幫助將資助專案付諸實施。受資助者必須每季度通過口頭報告或簡短的幻燈片演示彙報其資助專案的最新情況。受資助

者還需每半年提供一次財務更新。這種更新至少必須包括符合資助條件的活動的資金支出摘要，以及與推進專案有關的任何行政費用。報告範本將作為被選中的撥款接受者和 VTA 之間必須簽署的資助協定的一部分而被納入。

專案結束時需要提交最終書面報告、口頭報告和幻燈片演示，以展示專案的實施情況、公平倡議的納入情況以及其他重要的里程碑事件。

有關會議頻率、進度報告和最終報告內容的更多詳細資訊將提供給選定的受資助者，並將在資助協定中予以說明。

C. 申請材料的公開性

所有收到的申請均成為公共記錄，並應被視為公共記錄，但申請者在申請中定義為商業或貿易秘密並指定為機密、商業秘密或專有的內容除外。如果申請書或其中部分內容未被指定為機密、商業秘密或專有，或根據《加利福尼亞州公共記錄法》的要求進行披露，則 VTA 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承擔披露責任或義務。其中包含意圖使申請的全部或重要部分成為機密、商業秘密或專有資訊的語言的任何申請，將被視為不符合要求，因此沒有資格接受審核。如果組織希望將申請內容指定為商業機密或貿易秘密，則必須在申請時向 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y Program 的工作人員提交一封信，說明申請者將其電子申請中的哪些具體部分定義為商業機密或貿易秘密。

D. 遵守其他監管機構的規定

要獲得 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y Program 的資助，組織必須在適用情況下遵守以下機構的規定：

1. 在 IRS 有良好記錄(這可在 IRS 網站上核實：<https://apps.irs.gov/app/eos/>)
2. 在總檢察長辦公室的慈善研究工具中被列為 "現行" (<http://rct.doj.ca.gov/Verification/Web/Search.aspx?facility=Y>)
3. 在 <https://bizfileonline.sos.ca.gov/> 網站上被列為 "活躍"，正確的企業名稱與組織的法定名稱相符。

E. 營業稅要求

成功的資助申請者必須持有有效的營業稅證書。非營利組織通常免征當地營業稅，但必須申請營業稅證和免稅。

F. 保險要求

成功的撥款申請者必須提交一份保險證明，其中顯示：

- 商業一般責任險：每次事故的人身傷害和財產損失（包括產品和已完成的操作）的合併單次限額不低於 \$1,000,000。
- 汽車責任險：所有自有、租用或非自有車輛每次事故的人身傷害和財產損失的合併單次限額不低於 \$1,000,000。

- 工人賠償和雇主責任：加利福尼亞州規定的工人賠償及雇主責任，限額不低於 \$1,000,000。

背書：COI 必須包括以下背書：

- VTA 及其管理人員、雇員、代理人和承包商被列為附加被保險人。
- 商業一般責任險和工人賠償險：承保範圍應包含有利於市政府及其管理人員、雇員、代理人和承包商的代位求償權的放棄。

對於收到 \$25,000 及以下的選定項目，VTA 可免除 COI。

G. 賠償和索賠辯護

成功的撥款申請者應賠償並保護 VTA 及其董事會成員、管理人員、代理、雇員和顧問(統稱為“受償人”) 免受因根據本合同開展工作而產生、與之相關、引起或以任何方式與之相關的任何索賠、責任、損失、傷害、損壞、支出、罰金、罰款、留置權或收費和成本(包括律師和專家的收費和成本)(統稱為“索賠”)，其中包括受資助者和/或其代理人、雇員或分受資助者遵守或不遵守本合同條款，無論該等索賠是基於合同、人身傷害、死亡、財產損失或任何其他法律或衡平法理論。

成功的撥款申請者同意，在 VTA 或任何個體受償人的書面請求下，立即對任何受償人提起的基於指控或暗示上述第(1)分段所述受償人的賠償義務所涵蓋的任何索賠的訴訟、行動、訴訟程式、爭議或要求進行辯護，且費用自理，無論受償人和/或其任何代理人、雇員或分受償人實際上是否負有責任。如果有管轄權的法院裁定，針對任何受償人提出的任何訴訟、行動、索賠或要求是由 VTA 或其代理人、受雇人或代表 VTA 行事的獨立受資助者單獨或主動疏忽或故意不當行為造成的，VTA 應及時向受資助者補償其在此類訴訟中為受補償人辯護的費用，但僅限於與 VTA 或其代理人、受雇人或代表 VTA 行事的獨立受資助者的單獨或主動疏忽或故意不當行為造成的成比例的費用。

本賠償和索賠辯護條款在本合同期滿或終止後繼續有效。

H. 承認 VTA 支持

撥款接收者必須在所有適當的材料和媒體中致謝 VTA 的財政支持。除非 VTA 是支持者名單的一部分，否則致謝內容應為 "部分由聖達卡拉穀交通局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Program 支援" 或類似措辭。在後一種情況下，致謝內容可注明 "聖達卡拉 VTA"。受資助者必須在顯示其他贊助商徽標時顯示 VTA 的徽標，並遵守 VTA 徽標使用指南，該指南可在以下連結中找到：https://vtaorgcontent.s3-us-west-1.amazonaws.com/Site_Content/SCVTA_Graphic_Standards_Manual.pdf.

I. 版權法

受資助者不得表演或播放受版權保護的音樂或視覺藝術作品，無論是放大的、電視播放的、機械錄音或個人演繹的形式，還是與 VTA 財產的任何使用有關的其他形式，除非受資助者已事先獲得所有批准並支付了版權所有者要求的任何許可費或其他費用。在簽訂《資助協定》時，受資助者

將對 VTA 及其管理人員和員工進行賠償，並同意使他們免於因任何版權法下對任何該等版權所有者的權利的任何侵犯和/或其他侵犯而承擔任何和所有義務和責任。

J. 遵守《虐待和忽視兒童行為舉報法》和《雇員/志願者清白核查法》

如果獲得撥款，並且根據聯邦州或地方法律的要求，提供涉及未成年人服務的申請者將被要求通過加州司法部的資料庫和聯邦調查局的犯罪資料庫或同等的國家資料庫，對每位元對未成年人有監督或紀律權力的雇員和志願者進行犯罪背景調查，包括指紋調查。受資助者還必須遵守《虐待和忽視兒童舉報法》的規定。

VI.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Program 時間表

以下是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流程中關鍵活動和里程碑事件的預計日期初步安排，旨在為申請者提供一個估計時間表。申請者應參考 vta.org/TOCgrant 網頁上公佈的時間表。

發布可用資金通知 (NOFA)	2024 年 4 月 1 日
預申請研討會	2024 年 4 月中旬至 5 月初
提交問題的截止日期	2024 年 5 月 8 日
申請截止日期	2024 年 5 月 22 日
發布獎項建議	2024 年 6 月 10 日
上訴提交截止日期	2024 年 6 月初
撥款通知	2024 年 6 月下旬

A. 申請前研討會

VTA 將舉辦四次申請前研討會，以幫助澄清並回答有關 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Grant Program 的問題。將為線下和虛擬與會者舉辦申請前研討會。申請者必須參加一次申請前研討會，但歡迎申請者根據需要參加更多次研討會。

所有活動均需註冊。請訪問 www.vta.org/TOCgrant 進行註冊並瞭解更多活動詳情。虛擬申請前研討會的錄音將在 VTA 的 YouTube 頻道上線上提供：<https://www.youtube.com/SCVTA>。

線下申請前研討會:

- **2024 年 4 月 17 日，星期四**
 - 時間：11:30 a.m. – 12:30 p.m. PST
 - 地點:
 - VTA 客服中心
 - 2 North Market Street
 - San Jose, CA 95113
- **2024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
 - 時間: 1:30 p.m. – 2:30 p.m. PST
 - 地點:
 - Gilroy Library
 - 350 W. Sixth Street
 - Gilroy, CA 95020

虛擬申請前研討會:

- **202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
 - 時間: 11:30 p.m. – 12:30 p.m. PST
 - 地點：線上 Zoom 會議
zoom.us/join
Webinar ID: 823 2106 8646
密碼: 486619
1-669-900-9128
- **2024 年 5 月 1 日，星期四**
 - 時間: 1:00 p.m. – 2:00 p.m. PST
 - 地點：線上 Zoom 會議
zoom.us/join
Webinar ID: 822 4698 7924
密碼: 802206
1-669-900-9128

B. Additional Information

Communities 政策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s://www.vta.org/transitorientedcommunities>。
有關 VTA Transit-Oriented Communities 的問題，請發送電子郵件至 TOCGrant@vta.org。
需要語言翻譯或其他服務的人士請致電(408) 321-7575/TTY (408) 321-2330 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ommunity.outreach@vta.org 聯繫 VTA 社區外展部。